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

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進用專任助理徵選公告

職稱／名額	專任助理／1 名
聘期	115 年 8 月(簽約日)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 (116 年視教育部計畫核定情形延長聘用年限)
工作地點	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組
工作項目	一、辦理高教深耕計畫-國際化專章及校園國際化業務。 二、協助辦理境外學生來本校學習及生活輔導事宜及各項行政作業。 三、協助辦理本校學生赴境外學校交換相關業務。 四、國際交流信件聯繫及接待業務。 五、協助相關證件申請(入臺證、入出境證、工作證、居留證..等)。 六、辦理海外教育展及招生業務。 七、本校英文網頁及國際事務組網頁維護。 八、協助辦理臺灣國立大學系統國際迴圈業務。 九、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資格條件	一、教育部承認之國內外大學畢業以上學歷。 二、具電腦文書處理、簡報製作及資料統計分析能力，熟悉 Word、Excel、PowerPoint 等相關軟體之操作。 三、具英語聽說讀寫能力尤佳。 四、具第二外語能力（如日語、韓語等）及國際交流、外賓接待經驗者列為加分條件 五、具工作項目相關經驗者尤佳。 六、男性須役畢。 七、具備報告彙整及撰寫計畫書能力與良好閱讀理解能力。 八、能獨立處理公文、認真負責，且具有團隊協作與溝通協調能力。 九、需品德操守良好、無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8 條及其他相關規定之情事。 註：若無適當人員，得予從缺。

工作薪資	依據本校「高等教育深耕計畫專任助理人員工作酬金參考表」，學士級第一年起薪 36,200 元，享勞健保、勞退。
應徵方式	1. 符合上開資格條件者，請於公告截止日 115 年 8 月 10 日 前，依序檢具下列資料： (1)本校報名表(必檢附，如附件) (2)最高學歷證件影本(必檢附，需於公告截止日前取得之學歷資格始予採認) (3)各類型考試、測驗或專業訓練合格證照等影本(無則免附) (4)經歷證件影本(無則免附) 報名資料以掛號或親自送達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組（臺中市北區雙十路一段 16 號），封面註明「應徵臺灣體大高教深耕專任助理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 2. 合則擇優通知甄試，不合者恕不另行通知及函覆，惟於徵聘作業完成後，甄聘結果將公告於本校網頁；如未獲錄取時需返還書面應徵資料，請附足額回郵信封以利郵寄。 3. 若公告期限截止，無適當人員，本校得重新辦理公告事宜。 4. 候補名額之候補期間為 3 個月，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。 參加甄試人員報名後有關資格審查結果、考試程序及甄試結果均請自行上本校網站「最新公告」查詢，以示公平及具有時效性，不再另行通知。 聘期：自到職日起至 115 年 12 月 31 日止，並視教育部計畫核定情形延長聘用年限，前三個月為試用期，若無法勝任，聘任單位得以提早解聘。工作時間比照本校教職員工，每週一至週五 08:00~17:00（寒暑假期間另依本校人事室規定，視情況配合工作加班）。 得增列候補人員，候補期間自甄選結果確定之翌日起算三個月內有效。 聯絡人：薛婷軒專員 04-22213108 轉 2093

自傳(請擇要1千字上下)

※自傳書寫重點請包含個人特質、優缺點、人生是否有面對困難的經驗與處理方式、期許的生活方式(請舉實例說明)

繳交證件：☐本報名表 ☐大學以上畢業證書 ☐相關工作經歷證明
☐國民身分證影本 ☐其他專業證照(請自行敘明_____)

本人個人資料絕無涉及偽造文書等不法情事，如有違上列事實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撤銷錄取資格。

報名者簽章：

備註：

一、本表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延長。

二、本報名表及相關報名資料為必要資料，未繳交者，取消甄試資格。